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赛隆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9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取消、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3 年 6 月 5 日（星期一）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5 日 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星沙产业基地红枫路 1 号湖南赛隆药业（长沙）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南桂。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 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112,991,31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4.199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99,648,81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6.618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13,342,5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5810%。

（2）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6 人，代表股份 2,161,92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28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2,161,92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284%。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会议通知中的各项议案，并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2,991,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61,9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2,990,1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60,7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45%；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2,991,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61,9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2,990,1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60,7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45%；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2,990,1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60,7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45%；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2,991,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161,9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纪勇健律师、罗宇博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经验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3-074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6 月 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6 月 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高新区黄河大街 55 号公司 19 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梁宝东先生主持。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7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090,132,92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经剔除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的股份 19,253,106 股，下同）的 73.2238%。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9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085,937,75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9420%。

2、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195,1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18%。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2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195,1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18%。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视频方式参会，其余人员现场参会。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周大巍、于玥通过现场参会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89,953,701	99.9836%	94,021	0.0086%	85,200	0.0078%
审议结果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周大巍、于玥

3、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3-075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 2023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公司”）将参加由内蒙古证监局、内蒙古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 年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9 日（周五）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5 日

（上接 D30 版）

（3）未来经营期内的税前净现金流量预测

含商誉资产组未来经营期内的营业收入以及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见下表。本次评估中对未来收益的估算，主要是通过对含商誉资产组财务报表揭示的历史营业收入、成本和财务数据的核实以及对行业的市场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其经营历史、未来市场的发展等综合情况作出的一种专业判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营业收入	15,132.12	18,565.21	22,371.10	25,967.34	27,747.71
营业成本	13,609.47	16,545.61	19,576.31	22,385.37	23,623.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29	111.76	137.05	160.90	172.51
销售费用	467.24	535.81	617.75	714.07	765.51
管理费用	627.92	679.91	711.19	739.25	822.86
研发费用	779.04	823.20	868.79	907.94	908.92
财务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440.84	−131.07	460.01	1,059.81	1,454.80
利润总额	−440.84	−131.07	460.01	1,059.81	1,454.80
息税前净利润	−440.84	−131.07	460.01	1,059.81	1,454.80
加回：折旧	671.23	696.32	668.70	594.62	587.47
扣减：　资本性支出	422.83	422.83	422.83	422.83	422.83
营运资金追加额	5,202.85	971.95	1,091.95	1,000.60	512.86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5,395.28	−829.53	−386.07	231.00	1,106.57

收入增长率、费用率、利润率统计如下：

科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营业收入增长率	23%	23%	21%	16%	7%
销售费用率	3%	3%	3%	3%	3%
管理费用率	4%	4%	3%	3%	3%
研发费用率	5%	4%	4%	3%	3%
息税前利润率	−3%	−1%	2%	4%	5%

（4）折现率

折现率，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基于收益法确定资产价值的重要参数。对整体资产评估的折现率，应当能够反映整体资产现金流贡献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行业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以及技术风险。市场风险是对所有企业产生影响的因素引起的风险。行业风险主要指项目所属行业的行业性市场特点、投资开发特点以及国家产业政策调整等因素造成的行业发展不确定给项目预期收益带来的不确定性。企业的特定风险分为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两类。经营风险指由于市场需求变化、生产要素供给条件变化以及同类企业间的竞争给未来预期收益带来的不确定影响，经营风险主要来自市场销售、生产成本、生产技术等方面。财务风险是筹资决策带来的风险，也叫筹资风险，指经营过程中的资金融通、资金调度、资金周转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对未来预期收益的影响。

折现率是现金流量风险的函数，风险越大则折现率越大，因此折现率要与现金流量匹配。确定折现率有多种方法和途径，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投资资本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因采用的现金流为息税前口径，折现率选择口径亦为税前。

计算公式：

税前 WACC=WACC÷(1−T)

WACC=(Re×We)+[Rd×(1−T)×Wd]

其中：Re 为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Rd 为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e 为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d 为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为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修正模型（CAPM），来确定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Re，计算公式为：

Re=Rf+β×(Rm−Rf)+Rc

其中：Rf 为现行无风险报酬率；

β 为企业系统风险系数；

Rm 为市场期望报酬率历史平均值；

（Rm−Rf）为市场风险溢价；

Rc 为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模型中有关参数的选取过程

（1）无风险利率 Rf 的确定

无风险报酬率是对资金时间价值的补偿，这种补偿分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在无通货膨胀、无风险情况下的平均利润率，是转让资金使用权的报酬；另一方面是通货膨胀附加率，是对因通货膨胀造成购买力下降的补偿。它们共同构成无风险利率。根据中国评估协会官网查询评估基准日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10 年期）的平均收益率确定，因此本次无风险报酬率 Rf 取 2.84%。

（2）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β 的确定

所谓风险系数（Beta：β）指用以衡量一种证券或一个投资证券组合相对总体市场的波动性的一种证券系统性风险的评估工具，通常用 β 系数反映了个股对市场变化的敏感性。在计算 β 系数时通常涉及统计期间、统计周期和相对指数三个指标，本次在计算 β 系数时采用评估基准日前 36 个月作为统计期间，统计间隔周期为周度。

对比公司的选取：

由于本次评估的被评估企业为盈利企业，并且在基准日前三年连续盈利，因此在本次评估中，我们初步采用以下基本标准作为筛选对比公司的选择标准：

第一、对比公司近三年经营为盈利公司；

第二、对比公司必须为至少有两年上市历史；

第三、对比公司和目标公司一样只发行人民币 A 股；

第四、对比公司和目标公司处于相同或相似行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并且从事该业务的时间不少于 24 个月；

第五、规模相当。目标公司与可比公司大小相当；

第六、成长性相当。目标公司与可比公司未来成长性相当；

第七、其它方面（如：产品结构、品种，供应渠道/销售渠道等）相似。

第八、对比公司股票与选定的股票市场指标指数的 t 相关性检验要通过。

安徽新纶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于为消费电子辅料销售，本次评估对比公司 β 值选取与安徽新纶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

根据上述原则，我们利用同花顺数据系统进行筛选，最终选取了以下 5 家上市公司作为对比公司：

领益智造

安洁科技

恒铭达

飞荣达

智动力

通过以下公式，将各可比的有财务杠杆 β 系数转换成无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有财务杠杆的 β 与无财务杠杆的 β 的转换可由下面公式得出：

β1/βu=1+D/Ex(1−T)

式中：β1—有财务杠杆的 β；

βu—无财务杠杆的 β；

D—有息负债现时市场价值；

E—所有者权益现时市场价值；

T—所得税率。

经计算，可比公司无杠杆的贝塔系数 βu 一览表

序号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无杠杆贝塔系数
1	领益智造	002600.SZ	0.9055
2	安洁科技	002635.SZ	0.9338
3	恒铭达	002947.SZ	0.8715
4	飞荣达	300602.SZ	0.8069
5	智动力	300686.SZ	0.8213
	算术平均		0.8678

将对比公司的 βu 计算出来后，取其平均值 0.8678 作为被评估单位的 βu。本次评估我们以目标公司的资本结构作为本次评估的被评估企业的资本结构比率，为 14.47%。在假设企业未来税率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企业所得税率按委估企业的现行税率取 15%。则，

被评估企业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β=βu×[1+D/E×(1−T)]

=0.8678×[1+14.47%×(1−15%)]

=0.9745

（3）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市场投资报酬率与无风险报酬率之差。其中，市场投资报酬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价格指数为基础，选取 1992 年至 2022 年的年化周收益率为基础计算加权平均值；无风险报酬率根据中国评估协会官网查询评估基准日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10 年期)的平均收益率确定，本次评估所采用的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 为 6.71%。

（4）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本次评估考虑到评估对象在公司的融资条件、资本流动性、及公司的治理结构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性个体风险，设公司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Rc=4.5%，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序号	因素	被评估单位特征
1	企业所处经营阶段	企业业务处于萎缩阶段
2	历史经营情况	企业经营情况较差
3	企业的财务风险	企业资产负债率较高，但是主要资产为关联方欠款
4	企业业务市场的连续性	业务市场的连续性不稳定，较差
5	企业经营业务、服务和地区的分布	经营业务在国内占比较多，但是业务萎缩
6	企业内部管理及控制机制	企业内部管理和控制机制一般
7	管理人员的经验和资历	企业管理人员经验较好
8	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依赖	客户相对比较集中，对主要客户依赖度一般

（5）权益资本成本的确定：

Re =2.84%+0.9745×6.71%+4.5%

=13.88%

（6）债权期望回报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 年期 3.65%作为债权期望报酬率（Rd）。

（7）WACC 的确定

WACC=(Re×We)+[Rd×(1−T)×Wd]

=12.52%

本次评估税前折现率取 12.52%/(1−15%)=14.73%。

综合上述分析，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安徽新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41 亿元，选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主要根据安徽新纶管理层的判断以及参考市场环境、同行业水平进行预测，较为符合安徽新纶的实际情况及对未来的规划。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新纶新材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充分、合理的，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评估类 1 号》有关规定要求。

四、金耀辉 2022 年商誉减值测试具体过程

2022 年根据聘请的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林评字【2023】173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对购买金耀辉 100%股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0.06 亿元。

公司 2022 年末安徽新纶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包括减值测试假设、依据、资产组构成、数据及确认方法等参数如下：

1、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本次深圳市金耀辉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按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采用收益法确定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并以此作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关键性假设

（一）一般假设

1.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2.产权持有人持续经营假设：产权持有人作为经营和资产使用主体，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产权持有人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产权持有人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现金流量折现法评估假设

1.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国家目前的税收制度除社会公众已知变化外，无其他重大变化。

3.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产权持有人持续经营。

4.假设产权持有人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产权持有人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5.除非另有说明，假设产权持有人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6.假设产权持有人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7. 假设产权持有人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现时方向保持一致。

8.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9.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产权持有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0.本次评估测算各项参数取值均未考虑通货膨胀因素，价格均为不变价。

11.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12.现金流在每个预测期间均匀产生。

13.在未来的经营期内，资产评估对象的营业和管理等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并随经营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

14.现金流量折现法特殊假设

（1）对于本次评估报告中被评估资产的法律描述或法律事项（包括其权属或负担性限制），产权持有人按准则要求进行一般性的调查。除在工作报告中已有揭示以外，假定评估过程中所评资产的权属为良好的和可在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同时也不涉及任何留置权、地役权，没有受侵犯或无其他负担性限制的。

（2）对于本评估报告中全部或部分价值评估结论所依据而由产权持有人及其他各方提供的信息资料，我公司只是按照评估程序进行了独立审查。但对这些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

（3）对于本评估报告中价值估算所依据的资产使用方所需由有关地方、国家政府机构、私人组织或团体签发的一切执照、使用许可证、同意函或其他法律或行政性授权文件假定已经或可以随时获得或更新。

（4）我们对价值的估算是根据评估基准日本地货币购买力作出的。

（5）假设深圳市金耀辉科技有限公司对所有有关的资产所做的一切改良是遵守所有相关法律条款和有关上级主管机构在其他法律、规划或工程方面的规定的。

（6）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包含商誉及相关资产组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包含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按照规划拓展业务，在未来经营期内其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目前的状态。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和追加投资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经营能力、业务规模、业务结构等状况的变化，虽然这种变动是很有可能发生的，即本次评估是基于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水平的生产经营能力、业务规模和经营模式持续。

（8）本评估报告中的估算是在假定所有重要的及潜在的可能影响价值分析的因素都已在我们与产权持有人之间充分揭示的前提下做出的。

（9）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包含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包含商誉及相关资产组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10）金耀辉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23 年到期，由于金耀辉营业收入下降导致研发投入减少，故本次评估假设上述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不再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即 2024 年后金耀辉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3、关键性参数

（1）评估方法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规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采用收益途径方法进行测算，即按照目前状态及使用、管理水平使用资产组可以获取的收益。采用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为：

$$P=\sum_{i=1}^{n} Ai/(1+r)^{i}+An/r(1+r)^{-1}$$

其中：P：评估对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Ai 为明确预测期的第 i 期的预期收益

r 为折现率（资本化率）

i 为预测期

An 为明确预测期后每年的预期收益

（5）预测期

包含商誉内涵包括技术经验、市场地位、客户资源、团队优势以及管理水平等不可辨认的无形资产，上述不可辨认的无形资产是永续存在，结合商誉所在资产组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运营情况平稳，行业环境较好以及预测期内对资产组的资本性支出进行更新，故本次评估收益期按永续确定。《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了“建立在该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 5 年”，本次预测期确定为 2023 年 1 月到 2027 年。自 2028 年 1 月 1 日起产权持有人将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

（6）未来经营期内的税前净现金流量预测

含商誉资产组未来经营期内的营业收入以及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见下表。本次评估中对未来收益的估算，主要是通过对含商誉资产组财务报表揭示的历史营业收入、成本和财务数据的核实以及对行业的市场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其经营历史、未来市场的发展等综合情况作出的一种专业判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永续期
营业收入	2,000.00	3,000.00	3,240.00	3,434.40	3,571.80	3,571.80
减：营业成本	1,718.92	2,530.71	2,722.66	2,885.23	3,002.32	2,989.30
税金及附加	6.77	12.35	13.34	14.12	14.64	14.64
销售费用	65.47	68.80	71.46	74.11	76.66	76.52
管理费用	234.90	182.93	193.67	204.62	213.59	210.24
研发费用	42.98	52.47	55.68	58.50	60.86	60.86
财务费用	0.52	0.78	0.84	0.89	0.93	0.93
息税前利润	−69.56	151.95	182.36	196.93	202.81	219.31
加：折旧	65.30	67.80	64.82	65.66	60.31	43.81
减：资本性支出	–	55.52	8.79	34.05	1.39	54.00
营运资本追加额	427.18	380.65	94.92	74.08	52.19	–
净现金流量	−431.44	−216.42	143.47	154.47	209.54	209.12

收入增长率、费用率、利润率统计如下：

科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营业收入增长率	−47.03%	50.00%	8.00%	6.00%	4.00%
销售费用率	3.27%	2.29%	2.21%	2.16%	2.15%
管理费用率	11.74%	6.10%	5.98%	5.96%	5.98%
研发费用率	2.15%	1.75%	1.72%	1.70%	1.70%
息税前利润率	−3.48%	5.07%	5.63%	5.73%	5.68%

（7）折现率

折现率，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基于收益法确定资产价值的重要参数。对整体资产评估的折现率，应当能够反映整体资产现金流贡献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行业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以及技术风险。市场风险是对所有企业产生影响的因素引起的风险。行业风险主要指项目所属行业的行业性市场特点、投资开发特点以及国家产业政策调整等因素造成的行业发展不确定给项目预期收益带来的不确定性。企业的特定风险分为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两类。经营风险指由于市场需求变化、生产要素供给条件变化以及同类企业间的竞争给未来预期收益带来的不确定影响，经营风险主要来自市场销售、生产成本、生产技术等方面。财务风险是筹资决策带来的风险，也叫筹资风险，指经营过程中的资金融通、资金调度、资金周转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对未来预期收益的影响。

折现率是现金流量风险的函数，风险越大则折现率越大，因此折现率要与现金流量匹配。确定折现率有多种方法和途径，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投资资本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因采用的现金流为息税前口径，折现率选择口径亦为税前。

计算公式：

税前 WACC=WACC÷(1−T)

WACC=(Re×We)+[Rd×(1−T)×Wd]

其中：Re 为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Rd 为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e 为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d 为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为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修正模型（CAPM），来确定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Re，计算公式为：

Re=Rf+β×(Rm−Rf)+Rc

其中：Rf 为现行无风险报酬率；

β 为企业系统风险系数；

Rm 为市场期望报酬率历史平均值；

（Rm−Rf）为市场风险溢价；

Rc 为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模型中有关参数的选取过程

（1）无风险利率 Rf 的确定

无风险报酬率是对资金时间价值的补偿，这种补偿分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在无通货膨胀、无风险情况下的平均利润率，是转让资金使用权的报酬；另一方面是通货膨胀附加率，是对因通货膨胀造成购买力下降的补偿。它们共同构成无风险利率。根据中国评估协会官网查询评估基准日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10 年期）的平均收益率确定，因此本次无风险报酬率 Rf 取 2.84%。

（2）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β 的确定

所谓风险系数（Beta：β）指用以衡量一种证券或一个投资证券组合相对总体市场的波动性的一种证券系统性风险的评估工具，通常用 β 系数反映了个股对市场变化的敏感性。在计算 β 系数时通常涉及统计期间、统计周期和相对指数三个指标，本次在计算 β 系数时采用评估基准日前 36 个月作为统计期间，统计间隔周期为周度。

对比公司的选取：

由于本次评估的被评估企业为盈利企业，并且在基准日前三年连续盈利，因此在本次评估中，我们初步采用以下基本标准作为筛选对比公司的选择标准：

第一、对比公司近三年经营为盈利公司；

第二、对比公司必须为至少有两年上市历史；

第三、对比公司和目标公司一样只发行人民币 A 股；

第四、对比公司和目标公司处于相同或相似行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并且从事该业务的时间不少于 24 个月；

第五、规模相当。目标公司与可比公司大小相当；

第六、成长性相当。目标公司与可比公司未来成长性相当；

第七、其它方面（如：产品结构、品种，供应渠道/销售渠道等）相似。

第八、对比公司股票与选定的股票市场指标指数的 t 相关性检验要通过。

金耀辉营业收入来源于为模切业务，本次评估对比公司 β 值选取与模切业务同行业的行业数据。通过同花顺 iFinD，选取“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沪深 300 进行调整确定有财务杠杆 β 系数。

通过以下公式，将各可比的有财务杠杆 β 系数转换成无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有财务杠杆的 β 与无财务杠杆的 β 的转换可由下面公式得出：

β1/βu=1+D/Ex(1−T)

式中：β1—有财务杠杆的 β；

βu—无财务杠杆的 β；

D—有息负债现时市场价值；

E—所有者权益现时市场价值；

T—所得税率。

经计算，可比公司无杠杆的贝塔系数 βu 如下：

板块名称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证券数量		580
标的指数		沪深 300
计算周期		周
时间范围		
	从	2019-12-31
	至	2022-12-31
收益率计算方法		普通收益率
加权方式		算数平均
加权原始 Beta		0.8110
加权调整 Beta		0.8734
加权剔除财务杠杆原始 Beta		0.7377
加权剔除财务杠杆调整 Beta		0.8242

将行业公司的 βu 计算出来后，取其平均值 0.8242 作为产权持有人的 βu。本次评估我们采用目标行业的平均资本结构作为本次评估的被评估企业的资本结构比率。金耀辉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23 年到期，由于金耀辉营业收入下降导致研发投入减少，故本次评估假设上述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不再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即 2024 年后金耀辉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根据 β=βu×[1+D/E×(1−T)]公式得到被评估企业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具体如下所示：

项目＼年份	符号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被评估企业 β 系数	βL	0.9208	0.9094	0.9094	0.9094	0.9094

（3）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市场投资报酬率与无风险报酬率之差。其中，市场投资报酬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价格指数为基础，选取 1992 年至 2022 年的年化周收益率为基础计算加权平均值；无风险报酬率根据中国评估协会官网查询评估基准日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10 年期)的平均收益率确定，本次评估所采用的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 为 6.71%。

（4）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本次评估考虑到评估对象在公司的融资条件、资本流动性以及公司的治理结构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性个体风